



莫言 问鼎诺贝尔文学奖

本周四,瑞典皇家科学院宣布,将今年的诺贝尔文学奖授予中国作家莫言,理由是他“将魔幻现实主义与民间故事、历史与当代社会融合在一起”。莫言因此成为诺贝尔文学奖百年历史上,首位获此殊荣的中国籍作家。问鼎诺贝尔文学奖,既是作家莫言个人的荣耀,也满足了很多中国人的诺贝尔文学奖情结,还让中国文学在世界上拥有了一个全新的辨识坐标。

莫言原名管谟业,1956年生于山东省高密县河崖镇平安村,现任中国作家协会副主席,代表作有《红高粱家族》《檀香刑》《丰乳肥臀》《酒国》《生死疲劳》等。莫言的创作生涯始于上世纪80年代,当时他以《透明的胡萝卜》等乡土作品崛起,迅速轰动中国文坛。莫言的创作深受魔幻现实主义影响,写作风格素以大胆新奇著称。他有多部作品被改编为影视剧,并屡次在国际上获奖;去年8月,莫言曾凭借长篇小说《蛙》获第八届茅盾文学奖。

莫言曾在接受媒体采访时表示,自己最初的写作动机很功利、很世俗,就是希望能够靠写作改变自己的命运,能够吃饱饭,跳出农村,但当他真正地走上创作道路,创作动机也发生了很大变化。在莫言的作品中,他一直在铺陈一部中国社会丰富、深刻、苦难的历史,并将自己的创作与国家命运、人性良知与文明价值紧密联系在一起。因此有评论认为,读懂莫言,从某种意义上讲,其实也就能读懂中国人的生存方式、人性困境、人性伦理、社会制度。

尽管荣获诺贝尔奖让国内舆论瞬间沸腾,素来低调的莫言却并不认为获奖是多了不起的大事,因为中国还有很多优秀的作家。对于已经出现苗头的“莫言热”,莫言本人明确表示希望尽快冷却,“顶多一个月,让大家赶快忘掉这个事情。”而对于此次获奖引发的各种争议和质疑,莫言则在自己的微博回应称,感谢朋友们对他的肯定,也感谢朋友们对他的批评,莫言表示,接下来将“脚踏实地,描写人的生活,描写人的情感,站在人的角度上写作。”



苗翠花 民工开发布会讨薪

本周,一段“外交部发言人style”的民工讨薪视频,成为网友们疯传的对象。在这个非常山寨“讨薪新闻发布会”上,农民工“苗翠花”模仿外交部发言人的语气称,她和民工兄弟们为天津汉沽殡葬管理所干了一个工程,但殡葬管理所还欠着施工方1400万元,其中350万元是民工的工钱、血汗钱,“我们强烈要求殡葬管理所立即无条件支付给我们。”

视频中的女民工“苗翠花”,是一位穿着朴素、表情木讷的中年阿婶,但从她嘴里冒出来的却是十分老到的外交官辞令——“我方为保护农民工合法权益,多次严正交涉……我们主张和平合理合法地索要款项,以和为贵,以稳定为大局,从不非法上访……”整个视频台词考究,妙趣横生,令人捧腹。更绝的是,在这个“讨薪新闻发布会”现场,还有一位由农民工扮演的“讨薪社”记者,他与“发言人”上演一问一答,极具正式新闻发布会效果。

视频爆红网络之后,有不少网友都怀疑这个“讨薪新闻发布会”背后有“高手”策划支招,并对视频真实性表示怀疑。对此,天津汉沽区民政局第一时间作出了回应,称该女子所言“完全是歪曲事实,是施工方和联营方相互勾结骗取国家资产”,该项目工程款实为680万,其中280万为民工工资,“已经于2009年全数发放,都有签字。”该工作人员还表示,视频中提问的“讨薪社记者”是2009年7月领取农民工工资的3个农民工代表之一樊云忠。

无论事实真相如何,开发布会讨薪的农民工,都让人心感苍凉。千百年来,中国农民一直是极其隐忍的一个群体,但现实却硬生生地将他们逼成了中国最有创意的群体,从裸体讨薪、拜范公讨薪、骂曹操讨薪、跪河神讨薪、娃娃讨薪,再到如今模仿新闻发言人讨薪,方式一个比一个另类,一个比一个有创意。但是,在这些另类讨薪方式的背后,是农民工维权无门的无奈,是农民工权利屡遭侵犯的现实,是农民工难以改变的弱势地位。



许鞍华 提包被偷火速找回

国庆期间,香港著名女导演许鞍华前往武汉为其新作《黄金时代》取景,不料在汉正街附近,放在车内的手提包却被小偷偷走,包里不仅有大量现金、两部手机,还有《黄金时代》的剧本以及许鞍华的港澳通行证等相关证件。案发后,武汉市各级领导高度重视,市公安局局长赵飞亲自过问此案,仅用5天就将犯罪嫌疑人抓获,并将许鞍华丢失的提包找回。

警方对这起失窃案的重视,足以让普通公众“吃醋”——在各级领导高度重视下,刑侦局、硚口分局侦查员第一时间赶赴现场开展调查走访、现场勘查,并成立了由刑侦局具体负责的破案专班;调阅分析现场及周边视频监控,确定嫌疑人身份,并在嫌疑人可能出现的地点布控,并最终将犯罪嫌疑人当场抓获。

许鞍华是四次荣膺香港电影金像奖最佳导演奖的知名人士,她的很多影视作品都对社会现象有深刻的呈现和反思,其实,从某种意义上讲,她的剧本和财物在武汉失而复得,也像是一部极有现实意义的作品。很多人都会问的一个问题是,如果失窃的不是著名导演而是一个普通人,是不是能够立案都会是一个未知数?正因如此,仅用5天就将窃贼抓获的武汉市公安部门,不但没有得到公众的掌声,反而引来了公众的强烈质疑,招致公众强烈不满。

执法平等,本该是一种很寻常的“福利”,可在现实中,这种平等有时却成了一种“稀缺”权益。执法者将服务对象人为地分出了三六九等,涉案者的地位越显赫,或者背景越雄厚,身份越特殊,警方便越重视,破案也就越迅速。如果执法者经常这样势利地“看碟下菜”,就算警方办了极其精彩的案件,也难以获得公众的认可和赞许,因为这样的精彩是只属于少数有权有势有名者的精彩,甚至还是以挤占公共资源、侵害普通人的权益为前提的。



闫芳 “太极推手”被逐出师门

今年8月,在一段引得网友恶评如潮的“经梧太极推手”视频中,一位名叫闫芳的女太极“高人”,在与众多男弟子过招时,尽管身体没有任何接触,但男弟子们总是会被她的“掌风”击倒。日前,河北太极拳李经梧门下弟子做出一个令武林哗然的决定:闫芳的假太极拳推手,把中国的太极拳推向了深渊,而且造成的影响极其恶劣,一致同意将闫芳逐出师门。

生于1954年的闫芳,现任石家庄公大感光化学研制有限公司董事长、河北华侨专修学院董事长、经梧太极文化传播有限公司董事长,曾以“经梧太极拳第一代传人”自居。实际上,据李经梧其他入室弟子透露,闫芳本来不是李经梧的弟子,应该算是李经梧的徒孙——她一开始是拜在李经梧弟子吕德合门下。后来,闫芳未经吕德合同意,私下哀求李经梧收自己为弟子——这种“爬杆”做法其实是武林界的一大忌讳。

闫芳此次被逐出师门,应该是与李经梧身边弟子的一次矛盾总爆发。李经梧入室弟子、唐山市武术协会主席项国良表示,将闫芳逐出师门,是李经梧身边10多个主要弟子商量后一致决定的。“闫芳的伪武术表演纯属虚假宣传,让我们无法给武林朋友们交代,我们不再清理门户,已经仙去的经梧师傅,也会气得坐起来驳斥我们了。”据说,李经梧的其他弟子曾想找闫芳单独过招,验证视频中“掌风”的真实性,但这个建议遭到了闫芳的拒绝。

一段明显不符合科学常理的视频,引发了舆论对太极拳是否存在神秘化、虚假化现象的强烈质疑,并最终使得当事人闫芳遭遇被逐出师门的处罚。然而,闫芳被逐绝不是这起风波的终点,中国武术界应当借“闫芳事件”进行深刻反思,毕竟,像闫芳这样神秘化、虚假化武术的所谓“武林高手”在国内已不是个别现象。如果不能去伪存真,必将进一步加剧中国武术的信誉危机。



姚某 女彩民自导“割喉事件”

本周一,“南京女子取款被跟踪惨遭割喉”成为微博网友的热议话题——当晚,南京市鼓楼区公安分局挹江门派出所接到报警称,一年轻女子在大桥南路一家银行取款后被两名男子跟踪,他们在鼓楼区铁路北街69号附近将她拖到路边树林实施抢劫,该女子在反抗过程中被歹徒用刀割破喉咙,后被送往南医大二附院东院抢救,所幸抢救及时,没有生命危险。

宁波、苏州等地此前曾发生“割喉抢劫”案件,警方接到的这起警情,自然而然地加剧了人们的恐慌情绪。然而,就在铺天盖地的报道弄得人心惶惶之时,这起割喉事件却出现了戏剧性的转折——警方对现场进行仔细勘察并走访周围群众后发现,该案存在多处疑点,当事人姚某无法说出凶嫌的衣着、身高等体貌特征,银行的自助取款机也没有姚某的取款记录,沿途街面监控更未拍到姚某的身影。10月9日上午,姚某向警方承认,自己报了假警。

据了解,今年24岁的姚某系安徽来宁务工人员,她和丈夫在挹江门附近经营一彩票点,8日下午,姚某丈夫不在家,她在自家店中刮了价值2万多元的彩票,但全部刮开后却发现并未中奖。由于害怕家人责怪,姚某经过一番激烈思想斗争后,独自一人前往铁路北街金川河桥下并用水果刀割伤自己的颈部,并向警方谎报了“取款后遭持刀割喉抢劫”的虚假警情。

根据《治安管理处罚法》第二十五条规定,谎报警情可处5日以上10日以下拘留,可并处500元以下罚款;情节较轻,处5日以下拘留或者500元以下罚款。姚某自导自演的这起“割喉事件”,经过数百家媒体报道和转载,在社会上造成了一定的恐慌情绪,有律师表示,姚某可能因此付出代价。目前,警方对此案仍在进一步调查,并将依法对姚某作出处理。

本版特约主持人

汤嘉琛

(时事评论员,专栏作家)